

辽宁省粮食行业协会

辽宁省粮食行业协会 2026年工作要点

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战略部署，深入学习领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、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及全国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会议精神。在各业务主管部门的坚强领导与悉心指导下，紧扣行业发展核心任务，系统谋划、统筹推进各项工作落地，主要开展以下工作：

一、强化党建引领保障作用。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精神，专题研学《习近平关于国家粮食安全论述摘编》，锚定粮食安全“国之大者”。紧扣“抓党建、促融合”主题，以高质量党建引领粮食事业发展，持续夯实协会党建与制度建设，健全权力运行监督机制，提升“依法治会”规范化水平，推动党建与粮食业务深度融合、互促共进。

二、根据《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》和相关规定，稳妥有序开展换届相关工作，严格遵照社会工作部和民政厅相关换届程序，精心筹备并召开辽宁省粮食行业协会第三届会员大会暨换届大会，确保换届工作合法合规、平稳顺利。

三、根据辽宁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相关工作要求，持续推进“辽宁好粮油”工程建设，开展标准制定、产品遴选、质量监管、安全检查等工作。

四、根据中国粮食行业协会、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、辽宁省人事考试中心相关规定和工作要求，加速构建职业技能鉴定认定工作人才队伍，推进职业技能鉴定认定工作。拟举办1-2期粮油检验员和粮油保管员认定工作。

五、持续拓展粮食产销合作平台，搭建供需对接桥梁，有效激活粮食市场流通活力。积极组织会员单位踊跃参与国家各类粮食展会、产销交易会及学术交流会，助力拓宽产销渠道、深化行业交流。

六、根据中国粮油学会工作安排部署，积极参与学术交流、研讨活动及相关会议，锚定粮食行业高质量发展目标，深入推进科技成果转化共享与专业人才队伍建设，规范开展辽宁省粮食行业科学技术研究成果奖评定工作，以科技创新赋能粮食产业提质增效，为筑牢粮食安全人才根基提供坚实支撑。

七、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粮食安全保障法》《粮食流通管理条例》《辽宁省粮食收购管理办法》《辽宁省地方储备粮管理条例》等法规，扎实开展会员单位行业自律培训、各层级人员专业技能培训工作。重点面向粮食管理人员、各领域专业技术人员，系统开展法律法规、政策要求及专业技术理论培训，强化从业人员法治意识与专业素养，筑牢粮食安全防线，推动粮食行业规范

健康发展。

八、立足保障粮食安全的政治高度，严格遵循粮食行业相关法规要求，扎实开展多形式调查研究，精准掌握行业发展实情，积极为企业、政府及各有关部门搭建沟通协作平台，助力粮食行业高质量发展。

九、其他工作。



抄报：辽宁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
